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7)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中國博奇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及對2022年中期業績的初步審閱為基準且可予調整。2022年中期業績尚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亦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實際的2022年中期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不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須細閱2022年中期業績，該業績預期於2022年8月26日或前後根據上市規則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博奇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曾之俊

中國北京，2022年8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曾之俊先生及程里全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鄭拓先生、朱偉航先生及陳學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根鈺先生、謝國忠博士及陸志芳先生。